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四川中泰启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中泰")
- ●被反担保人名称: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成融担 保")
- 是否为上市公司关联人: 否
-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 本次担保前公司 对四川中泰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000.00 万元
 -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人四川中泰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全资二级 子公司, 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04月28日、 05月19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为其他下属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25.70 亿元,公司 及控股子公司为其他下属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30.10 亿元: 公司为资产负债率低于 70%的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20 亿

元,公司为资产负债率 70%以上的参股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1.00 亿元。上述额度的有效期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担保预计的担保方或被担保方还包括本次担保授权有效期内新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和新增的参股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2023 年 5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8、2023-071)。

(二)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四川中泰因经营发展需要向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泉支行(以下简称"成都农商银行金泉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500.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到期续贷),授信期限为 24 个月,由公司及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上海天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天域")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由成融担保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及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中晟华兴国际建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晟华兴")为成融担保公司提供的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的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反担保期间自成融担保公司实际代偿担保债务之日起三年。

近日,公司及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上海天域、中晟华兴与成都农商银行金泉 支行、成融担保公司分别签署了《保证合同》,《反担保保证合同》。

二、被担保人、被反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被担保人名称: 四川中泰启航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陈庆辉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九江街道康家堰路一段888号3栋2单元3

层9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监理;建筑 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 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电子 专用材料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机械设备租赁;招 投标代理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金额	
科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06月30日
	(经审计)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853,348.46	61,917,733.17
负债总额	19,094,194.68	45,130,927.37
资产净额	12,759,153.78	16,786,805.80
科目	2022年01-12月	2023年01-06月
	(经审计)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64,924,597.71	41,468,305.27
净利润	2,759,153.78	4,027,652.02

与公司关系:系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公司全资一级子公司上海天域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

(二)被反担保人基本信息

被反担保人名称: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25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刘小华

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人民东路 48 号四川物资大厦 4 栋 2 层自编 208 室

经营范围:经营贷款担保、票据承兑担保、贸易融资担保、项目融资担保、 信用证担保等融资性担保业务;诉讼保全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工程履 约担保、尾付款如约偿付担保等非融资担保业务,与担保业务有关的融资咨询、 账务顾问等中介服务以及监管部门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 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三、担保及反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及上海天域为四川中泰融资提供担保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泉支行

保证人: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本金)

担保期限: 为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包括债权本金及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杂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二)公司及中晟华兴为四川中泰融资提供反担保的主要内容

甲方:成都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中晟华兴国际建工有限公司

反担保保证方式: 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反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本金)

反担保保证期间:保证期间为三年,自甲方实际承担保证责任之日起算。

反担保保证范围: (1) 甲方代偿金额和自代偿之日起的相应利息,利率按代偿当月公布的一年期 LPR 的 2 倍为固定利率计算,利率后续不随 LPR 调整而调整; (2) 甲方因承担保证责任而产生的其他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

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案件调查费、公告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等及损失; (3)甲方因向乙方追偿而产生的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律师费、案件调查费、公告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等)及其他费用; (4)甲方与债务人签署的《委托担保协议》约定的担保费、违约金; (5)甲方的其他损失。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主要为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是依照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开展的合理经营行为,符合公司整体业务发展的需要。四川中泰经营状况稳定、担保风险可控,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全资子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04 月 28 日、05 月 19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 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预 计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担保金额在预计总额度 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合计为 1,099,670,014.56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 96.45%。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1,075,670,014.56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4.3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 24,000,000.00 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10%。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09日